

证券代码：835324 证券简称：浙东铝业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浙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68号城投大厦15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周坤如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1,696,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状况，配合公司发展规划的需要，经管理层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6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各项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3）根据本次终止挂牌情况，相应修改相关内部文件；（4）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6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浙东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

控制人邱风雷先生已作出对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进行回购的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6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浙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上海浙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2 日